

证券代码：688686

证券简称：奥普特

公告编号：2023-025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5月30日在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长安兴发南路66号之一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5月23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监事1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西西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后实施了权益分派，董事会根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调整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 246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 171,463 股。该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在归属期内实施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为符合归属条件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归属期的相关归属手续。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的决策及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5月31日